

## 2026 年湛江市接待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6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427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9.94 万元，增长 2.4%，主要原因是现有车辆到期报废，需购置 1 辆商务车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。）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，增长 113.6%，主要原因是现有车辆到期报废，需购置 1 辆商务车；公务接待费 38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15.06 万元，下降 3.8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厉行节约，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## 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湛江市接待处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合计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预算	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
“三公”经费	427.00	47.00	380.00	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			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支出	47.00	22.00		
1.公务用车购置费	25.00	25.00		
2.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2.00	22.00		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380.00		380.00	

注：“三公”经费指部门（单位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反映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